

福州市鼓楼区发展和改革局

鼓发改基〔2025〕10号

关于福州市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福州市鼓楼区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关于申请审批福州市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福州市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福州市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412-350102-04-05-447375）。

二、建设地点：福州市鼓楼区。

三、项目业主单位：福州市鼓楼区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建设规模和内容

福州市低空一体化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福州市低空无人机北斗数智底座、无人机智能化作业应用、福州市级空域规划、福州市低空一体化综合监管服务平台服务器集群以及相关配套硬件、枢纽型无人机机场（19 个）、智能物流仓库约 20 处、无人机检测中心约 6000 平米（暨福州市、鼓楼区低空示范场），视运营需要改建商圈、楼宇等地点建设临时起降点约 20 处，改建约 5 处景区空地作为低空配套基础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1745.36 万元。资金筹措方案为：建设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

七、建设工期：24 个月。

八、招标事项

根据招标投标法、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具体规定，项目单位申请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要设备、重要材料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发包事项不再核准，请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

九、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项目单位委托开展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并委托对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进行评估，评估结论为低风险等级。数字福建鼓楼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项目单位认真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群众利益，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十、其他要求

请项目业主据此批复进一步深化前期工作，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初步设计文件，报我局审批。

此复



(此件主动公开)

